

公司代码：600555/900955

公司简称：海航创新/海创 B 股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郭亚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英明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海航创新（海南）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A、B 股证券简称及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8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海航创新、九龙山、公司或本公司	指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海航旅游	指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旅业（香港）、海航旅游（香港）	指	海航旅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原名海航旅游（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资产	指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大新华	指	上海大新华实业有限公司
海航实业国际投资、香港海航	指	海航实业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香港海航置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平湖九龙山	指	平湖九龙山海湾度假城休闲服务有限公司
九龙山国旅	指	浙江九龙山国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Ocean Garden	指	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
Resort Property	指	Resort Property International Ltd.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开发公司	指	浙江九龙山开发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	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洋花园	指	平湖九龙山海洋花园度假有限公司
景区	指	九龙山旅游度假区
景运公司、海南景运	指	海南景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名称浙江景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九龙山管委会	指	浙江省平湖九龙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港龙旅游	指	平湖九龙山港龙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公司及子公司
游艇俱乐部	指	九龙山游艇俱乐部（平湖）有限公司
嘉兴景运	指	嘉兴九龙山海创景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游艇湾贸易	指	平湖九龙山游艇湾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海创	指	海南海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航创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	HNA INNOV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NA INNOV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亚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爱林	彭见兴
联系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228号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二层办公区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228号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二层办公区
电话	0898-88338308	0898-88338308
传真	0898-88981305	0898-88981305
电子信箱	ailin_sun@hnair.com	jx_peng@hnair.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228号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二层办公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2000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228号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二层办公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2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nainnovation.com、 http://www.ninedragon.com.cn
电子信箱	jx_peng@hnair.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关于新增公司网站地址的公告》，2017年4月2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详见公告编号：临2017-024）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228号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二层办公区、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航创新	600555	茉织华、九龙山、*ST九龙、九龙山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创B股	900955	茉织华B、九龙山B、*ST九龙B、九龙山B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817,473.29	18,903,826.73	1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441,919.47	-18,360,312.5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867,894.78	-87,862,858.2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76,422.05	-77,097,717.25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8,579,464.81	1,550,021,384.28	-6.54
总资产	3,362,494,091.56	3,613,784,529.91	-6.9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1.05	增加0.9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5.04	增加4.9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8.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74,733.39	
合计	-4,574,024.69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旅游饮食服务业务及景区开发、建设、运营、投资等业务。

旅游饮食服务业务。公司在景区内利用酒店、各俱乐部及相关活动提供旅游产品与服务等相关旅游饮食服务业务。

景区开发、建设和运营业务。公司以现有景区资源为基础，通过合作或自建的形式进行项目运作，包括积极推动建设九龙山航空运动小镇项目，协同文娱、体育、培训服务等多行业伙伴开展诸如电视节目录制、自行车赛事、高尔夫培训等多项活动。景区各项业务的开展一方面对景区进行了宣传，提升了景区的品牌影响力，另一方面也推动了景区运营从单一景区业务向多业态形式融合发展，为未来创建新型的“旅游+”业态模式打下基础。

（二）行业情况说明

当前，旅游业已全面融入国家战略体系，走向国民经济建设的前沿，成为国民经济战略性支柱产业。国家已出台多项政策支持鼓励旅游服务业创新，成为旅游业发展的重要政策支撑，与此同时，随着大众旅游的不断发展，旅游消费需求亦持续增长，尤其是对高品质旅游消费的需求越发旺盛，为旅游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将抓住这一历史机遇，充分利用景区资源和上市公司自身优势，匹配相关资源，努力成为业内具有影响力的优秀上市公司。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源优势。九龙山旅游度假区集山、海、岛、林、湾等多种自然生态景观于一体，属独特不可复制的天然资源优势，为公司提供多样化旅游度假服务、打造新型现代高品质旅游目的地提供了优越的资源条件。

2、区位优势。紧邻上海、杭州等多个东部沿海大城市，人口密集且消费力高。交通便利，处于嘉兴、上海等地两小时行车范围内，与周末短期度假游契合。2017年4月，浙江省将嘉兴市作为全面接轨上海的示范区，九龙山度假区正位于该示范区内。同时良好的区位和交通条件，为众多城市有车一族也提供了自驾车旅居车旅游提供了便利，并结合景区高尔夫、赛马、低空运动、游艇等多种活动，为游客提供优质体验。

3、政策优势。2016年12月，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旅游业发展规划》，指出“十三五”时期要支持东部地区加快发展休闲度假旅游，要加快发展自驾车旅居车旅游、加快培育低空旅游，并提出自驾车旅居车旅游推进计划、游艇邮轮旅游发展计划等。2016年7月，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联合发出《关于开展特色小镇培育工作的通知》（[2016]147号），提出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特色小镇培育工作，探索特色小镇建设健康发展之路。浙江省政府也出台《关于加快特色小镇规划建设的指导意见》（浙政发〔2015〕8号），明确了特色小镇规划建设的总体要求、创建程序、政策措施、组织领导等内容。目前九龙山航空运动小镇项目已列入浙江省政府培育名单，在争取再进创建名单。这一系列政策恰与公司资源、区位优势相吻合，为公司运营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

4、产业整合优势。报告期内，通过协议转让，公司控股股东由海航资产变更为海航旅游集团。海航旅游集团是全球顶尖旅游集团，借此契机，公司能够以既有景区运营为依托，可以获得股东方相关资源的支撑与协同。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到2020年通用航空业经济规模将超过1万亿元，九龙山景区现有航空俱乐部，可依托大股东的航空技术支持优势，在通航领域占有一定的先机和市场。

5、管理和人才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紧抓风险控制、完善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投资、合规、财务、人力资源等方面的管理机制。同时，公司通过多种招聘渠道，引进GMT（国际管培生）12人，国内985、211高校与留学归国人员数十人，并提供多样化培训，提升岗位任职资质水平，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了大量人才资源。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是困难与机遇并存的一年。报告期内，在国内实体经济面临下行压力与股东间矛盾掣肘公司发展等内外交困的艰难局面下，公司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着力清除公司沉疴，创造健康发展环境，勇抓机遇推进战略转型。

（一）进一步清理公司发展障碍，推进风险资产处置

上市公司层面与二股东方就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撤销案已得到彻底解决，海航创新走上了规范法制的健康发展道路。

报告期内对公司相关资产进行梳理，对涉及风险点的资产情况进行了解分析，统一部署，完成详细方案制定，按计划稳步推进相关资产处置工作。

同时，报告期内顺利完成上市公司更名，由海航创新（海南）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公司名称去地域化，为加快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奠定更有利的条件。

（二）景区整肃与调控卓见成效，迈入运营管理新阶段

1、推进组织架构和人员调整，夯实开发公司发展根基

开发公司作为上市公司重要成员企业，在景区开发管理、历史遗留问题解决等方面扮演着重要角色。报告期内，开发公司在现有组织架构基础上，根据公司战略转型调整需要，对组织架构和人员进行优化调整。通过对公司整体管控定位和业务特征等因素的分析，不断完善架构设计，优化资源配置，形成“领导统筹决策、部门职责清楚、员工工作有序”的科学高效管理体系。

2、推进景区物业管理权回收，提升整体管控服务品质

为完成景区整体物业管控，进一步提升物业管理水平，公司协调平湖市发改局和旅游局等部门，积极寻求支持，并取得平湖市发改局复函，明确了景区物业管理的所有权和收费权。

3、景区实施开放式管理，回馈大众带动客流增长

为积极响应国家和省市相关文件“惠民生”号召，促进企业与社会和谐共生，公司对度假区实施免门票对外开放式管理，景区客流量显著提升。

4、景区运营平台建设步入正轨，市场运营长足发展

嘉兴景运作为九龙山景区运营平台已初具规模，形成集拓展、航空、娱乐、餐饮、运动、休闲、住宿、旅游等多面于一体的综合运营平台，各项业态稳步发展。积极推进景区经营项目的研发、创新，找准市场定位，不断优化景区产品结构。报告期内，嘉兴景运完成射箭馆、VR 馆、户外灯光、户外烧烤园等项目建设，配合已投入运营的团队拓展、CS、篝火晚会、夏令营等项目，形成覆盖旅游、餐饮、体育、户外、露营等的立体产品体系。同时，举行了“2017 航空飞行客户答谢会”、“2017HR 企业经理人培训论坛会”、“平湖旅游推介会”、“2017 年复活节活动”、“2017 年平湖亲青恋授牌”、“上海百家旅行社平湖踩线活动”等多项活动。拓展俱乐部人气迅速增长，九龙山景区人气陆续北移，拓展俱乐部后续将成为九龙山景区核心点。

（三）加快景区资源整合，描绘未来发展蓝图

1、加速项目规划建设，打造未来发展引擎

2017 年公司将推进景区项目的引进、开发和建设，完善景区基础设施配套，布局九龙山景区全领域发展，带动相关产业业绩协同增长。

2、推进景区-港区协同发展，拓展未来发展空间

通过与嘉兴港区合作，形成互利共赢、资源互补的发展新趋势，发挥九龙山-港区联动发展强大效应，形成区域效应，为九龙山延伸发展提供广阔空间。

3、着力攻关围垦工程项目，争取早日正式开工

九龙山西沙湾景观配套二期工程项目前期已获得浙江省钱塘江管理局占用水域选址的批复（浙钱许【2011】25 号）及嘉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项目的批复（嘉发改【2011】311 号）。报告期内，政府有关部门就围垦工程项目协调召开了环评及海域使用论证专家评审会，会议顺利通过环评论证报告及同意用海的专家意见；海洋部门完成了拟出让海域的公示。同时，项目已获平湖市水利质监站正式批复同意，完成水利部门的项目开工备案手续。围垦公司正积极推进炸礁疏浚工程准备工作，并与政府相关部门进一步沟通，抓紧获得项目全面开工所需的其他批复。1 号堤东段整改水上水下作业许可证审批材料已补齐，已递交海事局审批。

(四) 多措并举稳抓内部管控, 筑牢合规发展根基

为适应公司转型发展需求, 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报告期内先后开展上市公司内部自我评价等系列工作。通过内部自我评价工作, 从风险和效率兼顾的角度, 对企业的内控体系有效性进行全面评价, 监督各单位配合进行缺陷整改, 提出整改计划并推进实施。开展海航创新及下属成员企业的全面制度清查工作, 针对现行制度的完整性、有效性、规范性及执行情况逐项核实、评估, 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 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通过一系列举措, 进一步加强公司合规管理, 公司内控水平得到显著提升, 风险防控能力显著增强。

截至本报告期末, 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 3,362,494,091.56 元人民币, 负债为 1,909,418,934.91 元人民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448,579,464.81 元人民币, 资产负债率为 57%。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20,817,473.29 元人民币, 利润总额为-94,483,808.43 元人民币,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01,441,919.47 元人民币。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0,817,473.29	18,903,826.73	10.12
营业成本	17,245,539.35	17,504,884.11	-1.48
销售费用	226,903.42	284,982.34	-20.38
管理费用	46,796,041.27	51,063,882.56	-8.36
财务费用	49,613,367.48	45,921,162.48	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76,422.05	-77,097,717.2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0,320.23	-7,037,973.3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730,526.39	-279,649,573.2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16 年 3 月注册的嘉兴景运公司业务逐渐发展, 本期经营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新增嘉兴景运日常业务毛利率高于去年同期其他业务平均值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增收节支, 推广宣传费用减少, 销售办公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增收节支, 减少会议及日常办公支出; 本期中介及咨询费、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贷款余额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其他应付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购建长期资产的现金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归还部分银行贷款,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95,112,698.31	5.80	466,090,508.94	12.90	-58.14	本期归还了部分贷款
应收账款	7,301,125.59	0.22	1,820,571.79	0.05	301.03	本期日常应收账款有所上升
存货	1,038,836,078.49	30.89	1,027,124,489.89	28.42	1.14	本期开发产品增加
长期应收款	6,374,794.53	0.19	3,771,369.87	0.10	69.03	本期继续计提定额存单利息
固定资产	50,584,681.12	1.50	53,141,196.86	1.47	-4.81	本期继续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471,208,585.39	14.01	456,661,728.02	12.64	3.19	本期继续在建工程支出
其他应付款	321,238,472.52	9.55	161,039,012.92	4.46	99.48	本期收到往来其他应付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0.00	300,000,000.00	8.30	-100.00	本期归还贷款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如下资产已被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了财产保全：（1）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持有的平湖国用(2007)字第 21-325 号等 20 宗土地使用权、九龙山赛车的全部股权(即 13,500,000.00 元出资额)、房地产开发的全部股权(即 124,000,000.00 元出资额)、九龙山赛马的全部股权(即 300,000.00 元出资额)、房亿置业的全部股权(即 1,000,000.00 元出资额)、房尔置业的全部股权(即 1,000,000.00 元出资额)、半岛置业的全部股权(即 1,000,000.00 元出资额)以及港龙旅游的全部股权(即 49,000,000.00 元出资额)；（2）本公司子公司海洋花园名下未销售威尼斯小镇 555 套房屋的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名下圣马可酒店公寓 358 套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及游艇湾别墅 15 栋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要求管委会协助扣留公司及子公司全部应收管委会土地回收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游艇湾度假酒店持有的账面价值为 252,695,686.33 元的在建工程和账面价值为 9,617,865.76 元的土地作为 500,000,000.00 元长期借款抵押物。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备注
海航创新（香港）有限公司	TRADING	100	
平湖九龙山港龙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49	
平湖九龙山海洋花园度假有限公司	房地产	95	
上海九龙山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100	
浙江九龙山开发有限公司	旅游开发	100	
海南景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	100	
九龙山马会俱乐部（平湖）有限公司	服务	50	
平湖九龙山赛车运动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	90	
平湖九龙山赛马运动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	100	
上海茂麓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100	
平湖九龙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	
平湖九龙山游艇湾贸易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	
平湖九龙山围垦工程有限公司	围垦开发	7.14	
平湖九龙山房亿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	
平湖九龙山房尔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	
平湖九龙山半岛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	100	
平湖九鑫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管理	90	
平湖九龙山游艇湾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00	
上海龙佑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游业务	40	
上海盛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100	持股比例同比增加 15%
上海康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10	
平湖九龙山乐满地水上运动服务有限公司	水上运动	25	
平湖九龙山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40	
浙江成城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安装	9.01	
平湖九龙山家居装饰有限公司	装饰材料批发	50	
茉织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包装装潢、印刷	15	
嘉兴奥津佳特种纺织品有限公司	特种纺织品制造	10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0.29	
民生控股有限公司	CORP	100	
上海武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	100	
海南海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00	
嘉兴九龙山海创景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景区运营	1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华龙证券	47,421,004.80	47,421,004.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港龙旅游	94,570,000.00	94,57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信托保障基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44,991,004.80	144,991,004.80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开发公司注册资本为 8,691.52 万元人民币，总资产 190,682.20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62,618.16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351.69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 173.97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平湖国用（2004）字第 21-304 号、平湖国用（2006）第 21-302 号、平湖国用（2006）第 21-303 号、平湖国用（2006）第 21-304 号、平湖国用（2007）第 21-308 号、平湖国用（2007）第 21-312 号、平湖国用（2007）第 21-313 号、平湖国用（2007）第 21-314 号、平湖国用（2009）第 10402 号、平湖国用（2009）第 07291 号、平湖国用（2010）第 08674 号、平湖国用（2010）第 08658 号地块普通商住房的开发经营，度假区内的园林绿化，生态旅游开发、度假区内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

海洋花园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总资产 67,641.02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5,009.53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541.96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和建筑装饰；销售：五金交电、建筑装潢材料；为户外休闲度假提供服务。

嘉兴景运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总资产 2,049.99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856.58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172.83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 1,848.39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酒店管理服务；会务服务；餐饮服务；住宿服务；洗浴服务；摄影服务；体育场馆及设施的运营管理；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赛事活动策划；体育活动组织及培训服务；户外运动及拓展训练服务；游艇、邮轮、房车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园林景观及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票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华龙证券 18,238,848 股，占华龙证券总股本的 0.69%。公司持有的华龙证券股份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与公司业务关联度较小，对公司业务连续性不造成影响。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股东关系风险

当前公司的运营受到股东遗留问题的影响，今后可能还会继续存在股东之间对于重大经营事项观点不一致的情况以及二股东诉讼与资产查封等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形；若相关诉讼案败诉，公司可能承担较大额的资金流出或资产损失，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

2、行业及市场风险

旅游业本身具有较强的环境相关性，同时受国家宏观经济发展水平的影响较大，周期性明显，这给公司经营带来不确定性。此外，国家政策支持在增强旅游发展动力及为旅游业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的同时，也将会促使更多的企业和资本进入旅游业，导致公司面临剧烈的行业竞争。

3、业务拓展转型与盈利风险

公司当前存在主营业务薄弱、主营收入较少的实际问题，在公司战略转型的过程中，受到市场环境、消费者需求、项目建设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可能面临主营业务较少，而转型业务暂时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情形，因此存在一定的业务转型与盈利风险。

4、工程质量风险

公司注重提高景区内各项工程建设的质量水平，致力于加强对项目的监管控制及相关人员的责任意识和安全意识，制定各项制度及操作规范。但公司未来各项工程建设项目可能由于某一环节的疏忽而导致出现质量问题，从而损害公司品牌声誉和市场形象，并使公司遭受不同程度的经济损失，甚至导致法律诉讼。

5、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亏损为人民币-102,305,711.54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为 251,614,887.62 元；账面价值人民币 517,080,316.90 元的房屋记于存货科目被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以财产保全为由查封而无法销售。

公司将持续加强对经济、政策、市场的行业研究，提升应对不利市场因素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同时力促股东问题的尽早解决，积极拓展经营业务，努力提高公司现金流，增加资金流动性，防范可能产生的业务风险，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和盈利水平的提升。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临 2017-017）	2017 年 4 月 1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临 2017-039）	2017 年 6 月 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	解决同业竞争	海航资产、上海大新华、香港海	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九龙山将成为海航集团旗下旅游休闲度假区开发与经营业务的唯一整合平台，承诺人及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原则上不再开展新的旅游休闲度假区开发与经营业务，未来若发现与此类业务有关的商业机会，将优先让	始终诚信履行	否	是		

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争	航、海航集团以及海航工会	予九龙山进行开发或经营。2、如上述承诺与承诺人之前所作的其他承诺不一致或有冲突，应以上述承诺为准，由此产生的法律问题或纠纷由承诺人承担，以确保不损害九龙山全体股东的利益。3、承诺人保证九龙山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承诺人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解决关联交易	海航资产、上海大新华、香港海航及其控股股东	(1)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承诺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九龙山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九龙山向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提供违规担保。(3) 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未来与九龙山发生必要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依法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九龙山《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议程序，从制度上保证九龙山作为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保证不发生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九龙山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始终诚信履行	否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继续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	------

1、平湖市欧美进出口有限公司向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平湖法院”）起诉游艇湾贸易，请求法院判令游艇湾贸易支付其租金 100 万元及违约金（以 1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6 年 1 月 12 日起，按每日 0.3% 计算至本案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现暂计 30 万元【案号：（2016）浙 0482 民初 3079 号】。 2、游艇湾贸易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收到平湖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6）浙 0482 民初 3079 号】，平湖法院判令游艇湾贸易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房屋租金及占有使用费 1000000 元及迟延支付租金的违约金（计算方法：按租金 655030.77 元，从 2016 年 7 月 3 日起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的 1.3 倍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3、游艇湾贸易决定对平湖法院的一审判决不提起上诉，并已根据《民事判决书》，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支付原告房屋租金及占有使用费人民币 100 万元及迟延支付租金的违约金 20601.44 元，支付案件受理费 6600 元。	1、《关于平湖市欧美进出口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游艇湾贸易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101），刊登在 2016 年 8 月 12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平湖市欧美进出口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游艇湾贸易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1），刊登在 2017 年 1 月 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关于平湖市欧美进出口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游艇湾贸易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6），刊登在 2017 年 1 月 2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嘉兴市港区汤山建设工程队向平湖法院起诉海南景运，请求法院判令海南景运立即支付其工程款 829547 元【案号：（2016）浙 0482 民初 2268 号】。 2、海南景运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平湖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6）浙 0482 民初 2268 号】。平湖法院判令海南景运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嘉兴市港区汤山建设工程队工程款 653332.40 元，驳回原告嘉兴市港区汤山建设工程队的其他诉讼请求。	1、《关于嘉兴市港区汤山建设工程队起诉子公司海南景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82），刊登在 2016 年 7 月 19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嘉兴市港区汤山建设工程队起诉子公司海南景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2），刊登在 2017 年 1 月 5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嘉兴市港区汤山建设工程队向平湖法院起诉开发公司，请求法院判令开发公司支付其工程款 1169463 元【案号：（2016）浙 0482 民初 2269 号】。 2、开发公司收到平湖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2016）浙 0482 民初第 2269 号】，根据《民事调解书》，开发公司已向原告嘉兴市港区汤山建设工程队支付了工程三、工程四、工程五所欠付的工程款，合计 972893 元；并计划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原告工程一及工程二欠付的工程款，合计 196570 元。	1、《关于嘉兴市港区汤山建设工程队起诉公司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70），刊登在 2016 年 6 月 29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嘉兴市港区汤山建设工程队起诉公司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0），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姜金燕、陈宇健、胡晓娟、郑菁、张丽燕、徐巍松、黄晓华因劳动争议纠纷起诉开发公司和海洋花园，请求法院判令开发公司和海洋花园支付其经济补偿金和 2016 年度未发年终奖（7 人累计共 643599.55 元）。	1、《关于公司子公司涉及劳动争议纠纷案的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1），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5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浙江成城建设有限公司起诉海洋花园，请求法院判令海洋花园支付其工程款 68837262.8 元	1、《关于浙江成城建设有限公司起诉公司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1），刊登

并支付垫付款利息 95600000 元，合计：164437262.8 元【（2016）浙 04 民初 83 号】。因成城建设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法院裁定保全海洋花园名下 16500 万元财产并实际查封海洋花园名下 1122 套房屋（未销售）的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查封期限为三年，即从 2016 年 5 月 18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止。 2、海洋花园提起反诉，请求法院判令反诉被告向反诉原告支付因延期、质量问题、非法转包等违约行为给反诉原告造成的经济损失暂计 4700 万元。 3、海洋花园就嘉兴中院作出的查封其名下 1122 套房屋的产权及土地使用权的执行裁定【（2016）浙 04 执异 7 号】，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浙江省高院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出具了《执行裁定书》【（2016）浙执复 47 号】，认为嘉兴中院对涉案 1122 套房屋的价值未查明即认定不存在超标的查封，构成认定事实不清，并作出裁定如下：撤销嘉兴中院（2016）浙 04 执异 7 号执行裁定，发回嘉兴中院重新审查。海洋花园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收到嘉兴中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7）浙 04 执异 35 号之一】，裁定解除对海洋花园名下位于平湖市乍浦镇外山东沙湾海滨公寓 1-10 幢 555 套房屋的查封。 4、因在复议申请期内，海洋花园、浙江成城均未提出异议及复议申请，《执行裁定书》【（2017）浙 04 执异 35 号之一】已经生效。法院已完成相关被查封房产的解封手续。目前，海洋花园名下位于平湖市乍浦镇外山东沙湾海滨公寓 1-10 幢的 555 套房屋已解封并达到可销售状态；加上前期已解封的 2 幢中的 12 套房屋，共计 567 套。	在 2016 年 5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浙江成城建设有限公司起诉公司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125），刊登在 2016 年 10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关于浙江成城建设有限公司起诉公司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2），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5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关于公司子公司部分被查封房产已完成解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5），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杭州华硕广告有限公司、李虎祥向平湖法院起诉海洋花园，请求法院判令海洋花园为李虎祥办理平湖市九龙山星海湾 6 幢 3 单元 701 室房屋过户手续。【案号：（2016）浙 0482 民初 5366 号】。 2、海洋花园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收到平湖法院出具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16）浙 0482 民初 5366 号】，平湖法院驳回原告杭州华硕广告有限公司、李虎祥本案全部诉讼请求。	1、《关于杭州华硕广告有限公司、李虎祥起诉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海洋花园度假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3），刊登在 2017 年 1 月 1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杭州华硕广告有限公司、李虎祥起诉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海洋花园度假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8），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平湖市金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起诉开发公司，请求法院判令开发公司支付其工程款 1068261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案号：（2016）浙 0482 民初 3527 号】。 2、开发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收到平湖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6）浙 0482 民初 3527 号】，判令开发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	1、《关于平湖市金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浙江九龙山开发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115），刊登在 2016 年 9 月 1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平湖市金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起诉子

内支付原告平湖市金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 1068261 元及逾期支付工程款的利息损失(计算方式:以 626403 元为基数,从 2014 年 1 月 2 日起计算;以 263486.40 元为基数,从 2012 年 12 月 7 日起计算;上述利息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驳回原告平湖市金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3、开发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向嘉兴中院(即提起了上诉,请求依法撤销平湖法院(2016)浙 0482 民初 3527 号民事判决,依法改判;且该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由被上诉人承担。 4、嘉兴中院驳回开发公司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14410 元,由上诉人开发公司负担。	公司浙江九龙山开发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0),刊登在 2017 年 3 月 2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关于平湖市金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浙江九龙山开发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1),刊登在 2017 年 3 月 15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关于平湖市金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浙江九龙山开发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0),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5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开发公司起诉九龙山管委会,要求管委会向开发公司支付 319080139 元补偿款及利息。同时,开发公司向嘉兴中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嘉兴中院查封、冻结、扣押被告名下价值 319080139 元的财产【案号:(2016)浙 04 民初 119 号】。 2、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准许开发公司的撤诉,案件受理费 1,642,201 元,减半收取 821,100.5 元,由原告开发公司负担。	1、《关于子公司起诉浙江省平湖九龙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106),刊登在 2016 年 8 月 2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子公司起诉浙江省平湖九龙山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1),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12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平湖市欧美进出口有限公司向平湖法院起诉游艇湾贸易,请求法院判令支付其租金暂计 50 万元(实际租金,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按 100 万元/年计算至被告实际搬离之日止)及赔偿其装修费用 100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 27 万元【案号:(2017)浙 0482 民初 1711 号】。 2、游艇湾贸易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收到平湖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2017)浙 0482 民初 1711 号】,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原、被告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签订的《租赁协议》于 2017 年 5 月 8 日解除;被告游艇湾贸易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原告平湖市欧美进出口有限公司租金 666,666.67 元;案件受理费 20,730 元,减半收取 10,365 元,由原告平湖市欧美进出口有限公司负担。	1、《关于平湖市欧美进出口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游艇湾贸易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9),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平湖市欧美进出口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游艇湾贸易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3),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17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2016 年 1 月 15 日,平湖九龙山向静安法院递交了两份起诉状,分别请求静安法院判令撤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8 次会议通过的五项议案【案号:(2016)沪 0106 民初 831 号】及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第六项议案【案号:(2016)沪 0106 民初 832 号】,并判令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静安法院将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开庭,就	1、《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5),刊登在 2016 年 1 月 19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7),刊登在 2016 年 1 月 23 日的《上海

上述案件进行合并审理。

2、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向静安法院发出了《管辖权异议申请书》。

3、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收到静安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16）沪 0106 民初 831 号），裁定驳回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

4、2016 年 2 月 2 日，公司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发出了《民事上诉状》，请求依法裁定撤销静安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即（2016）沪 0106 民初 831 号民事裁定书，并将本案移送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审理。

5、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16）沪 02 民辖终 195 号】，终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案件将继续在静安法院进行审理。

6、2016 年 6 月 3 日，公司收到静安法院出具的两份《民事判决书》【（2016）沪 0106 民初 831 号】、【（2016）沪 0106 民初 832 号】，判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8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议免去李勤夫先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议免去李梦强先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名徐麒祥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傅劲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决议，予以撤销；判决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议免去李勤夫先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议免去李梦强先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名徐麒祥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傅劲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决议，予以撤销。

7、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两份《民事上诉状》，分别请求依法撤销静安法院作出的（2016）沪 0106 民初 831 号《民事判决书》，改判驳回被上诉人的全部诉讼请求；依法撤销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6）沪 0106 民初 832 号《民事判决书》改判驳回被上诉人的全部诉讼请求。

8、2016 年 9 月 2 日，公司收到上海二中院出具的两份《民事判决书》【（2016）沪 02 民终 5407 号】、【（2016）沪 02 民终 5409 号】，分别撤销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2016）沪 0106 民初 832 号判决、831 号判决，并驳回被上诉人平湖九龙山全部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9、2016 年 9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两份《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2016）沪民申 2372 号】、【（2016）沪民申 2373 号】，平湖九龙山分别请求撤销上

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24），刊登在 2016 年 2 月 2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30），刊登在 2016 年 2 月 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9），刊登在 2016 年 3 月 3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3），刊登在 2016 年 6 月 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7、《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8），刊登在 2016 年 6 月 29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8、《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112），刊登在 2016 年 9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119），刊登在 2016 年 9 月 23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0、《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7），刊登在 2017 年 6 月 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海二中院 (2016) 沪 02 民终 5407 号判决、5409 号判决, 改判或发回重审, 分别撤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议案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第六项议案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8 次会议通过的五项议案。上海市高院已立案审查。 10、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收到上海市高院出具的两份《民事裁定书》【(2016) 沪民申 2372 号】、【(2016) 沪民申 2373 号】, 上海市高院已准许平湖九龙山海湾度假城休闲服务有限公司撤回再审申请。	
1、2016 年 1 月 29 日, 平湖九龙山起诉公司, 请求静安法院判令撤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决议【案号: (2016) 沪 0106 民初字第 1159 号】。 2、2016 年 6 月 3 日, 公司收到静安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6) 沪 0106 民初 1159 号】, 法院判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决议予以撤销。 3、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上诉状》, 请求依法撤销静安法院作出的 (2016) 沪 0106 民初 1159 号《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一审判决), 改判驳回平湖九龙山的全部诉讼请求。 4、2016 年 9 月 2 日, 公司收到上海二中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6) 沪 02 民终 5408 号】, 判令撤销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2016) 沪 0106 民初 1159 号民事判决, 驳回被上诉人平湖九龙山全部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5、2016 年 9 月 21 日, 公司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2016) 沪民申 2371 号】及平湖九龙山提交的《民事再审申请书》, 请求撤销上海二中院 (2016) 沪 02 民终 5408 号判决, 改判或发回重审, 撤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决议。上海市高院已立案审查。 6、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收到上海市高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16) 沪民申 2371 号】, 上海市高院已准许平湖九龙山海湾度假城休闲服务有限公司撤回再审申请。	1、《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第六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6-025), 刊登在 2016 年 2 月 2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第六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6-064), 刊登在 2016 年 6 月 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第六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6-069), 刊登在 2016 年 6 月 29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第六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6-113), 刊登在 2016 年 9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第六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6-120), 刊登在 2016 年 9 月 23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关于股东起诉公司要求撤销第六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决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7-038), 刊登在 2017 年 6 月 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平湖法院起诉开发公司, 请求法院判令归还其工程款本金人民币 5,006,803 元以及相关违约金、利息人民币 1,766,577.86 元, 共计人民币 6,773,380.86 元【案号: (2017) 浙 0482 民初 2274 号】。	1、《关于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浙江九龙山开发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7-042), 刊登在 2017 年 6 月 17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向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海洋花园, 请求法院判令海	1、《关于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起诉公司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洋花园支付其合同款 880,400 元、逾期违约金 101,422.1 元【案号: (2017) 沪 0115 民初 37517 号】。 2、海洋花园于 2017 年 7 月 6 日收到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7) 沪 0115 民初 37517 号】，上海浦东法院已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2017-036)，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2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关于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起诉公司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9），刊登在 2017 年 7 月 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关于公司股东股票减持的情况，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事宜

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于 2010 年 5 月 27 日对公司三家股东——九龙山国旅、RESORT PROPERTY、OCEAN GARDEN 自 2009 年 1 月起减持“九龙山”股票时的情况予以调查并出具了《调查通知书》(编号: 沪调查通字 1001 号)。【详见 2010 年 5 月 29 日公司(临: 2010-15 号)公告】

2011 年 12 月 29 日，上述三家股东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1】5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详见 201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临: 2011-33 号)公告】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 日收到海航置业的《起诉状》、《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之二)》及《代收诉讼费收据》复印件。海航置业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正式起诉状告九龙山国旅、Resort Property、Ocean Garden 追讨短线交易所获收益，并将公司董事李勤夫、杨志凌、顾北亭、沈焜、李梦强、王世渝、郭辉等 7 位董事列为连带被告，短线交易收益合计折合为 223,037,757.4 元人民币。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正式立案受理。【详见 2012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临: 2012-43 号)公告】

2013 年 4 月 27 日，公司接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2) 沪一中民六(商)初字第 S31 号】，浙江九龙山国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归还短线交易收益 84,436,801.34 元人民币；Resort Property International Ltd. 向公司归还短线交易收益 19,157,936.40 美元；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 向公司归还短线交易收益 2,717,559.75 美元。【详见 2013 年 5 月 3 日公司(临: 2013-29 号)公告】

针对 2013 年 4 月 27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海航置业起诉公司 3 股东及 7 董事追缴短线交易收益案做出的一审民事判决，公司股东九龙山国旅、Resort Property、Ocean Garden 已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详见 2013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临: 2013-32 号)公告及 2013 年 6 月 14 日公司(临: 2013-39 号)公告】

2013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要求浙江九龙山国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归还短线交易收益的议案》，要求浙江九龙山国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Resort Property International Ltd.、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 按照上海一中院的民事判决内容向公司归还短线交易收益，并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项议案之后 7 日内支付完毕，如民事二审程序中浙江九龙山国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上诉成功，则公司将已收回的短线交易收益加上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返还给上述三公司。【详见 2013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临: 2013-41 号)公告】

2013 年 12 月 9 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做出裁定，因原判决违法缺席判决，严重违反法定程序，故撤销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2) 沪一中民六(商)初字第 S31 号民事判决，发回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重审。【详见 2013 年 12 月 14 日公司(临: 2013-80 号)公告】

2014 年 8 月 8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13)沪一中民六(商)重字第 S1 号】，就涉及短线交易收益案作出判决。【详见 2014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临: 2014-052 号)公告】

2014 年 9 月 18 日公司接股东海航置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其于 2014 年 9 月 17 日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寄送的 2014 年 8 月 30 日的《人民法院报》，该报公告送达关于追讨短线交易收益案的重审一审判决，送达公告中指出“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详见 2014 年 9 月 19 日公司(临: 2014-059 号)公告】

201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接股东海航置业通知，其于当日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浙江九龙山国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Resort Property International Ltd.、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 关于追讨短线交易收益案的三份《民事上诉状》，重二审法院为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详见 201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临: 2014-063 号)公告】

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接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通知，其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浙江九龙山国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提交的《请求中止审理申请书》，请求中止审理关于追讨短线交易收益案。【详见 2015 年 5 月 23 日公司(临 2015-024 号)公告】

2015 年 5 月 28 日，公司接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通知，其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15)沪高民五(商)终字第 S9-1 号】，裁定中止关于追讨短线交易收益案的诉讼。【详见 2015 年 5 月 30 日公司(临 2015-028 号)公告】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9 日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协议中约定：公司及子公	《第六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76)、《关于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77)刊登在 2014 年 12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司在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存款利率执行并且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存款每日余额的限额不高于人民币 5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累计人民币 5.26 亿元,存款余额人民币 2,044.83 万元,存款利息约人民币 174.56 万元;协议履行正常。	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86)、《关于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07)分别刊登在 2014 年 12 月 23 日、2015 年 2 月 1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海航创新(香港)与海航旅游(香港)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签订了《借款合同》,海航创新(香港)向关联方海航旅游(香港)(及/或其关联方)借款 204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不超过 30 天,借款利率为 1%,借款双方选择无担保履行。	《第七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4)、《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5),刊登在 2017 年 1 月 2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 3 家子公司分别与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商务旅行服务协议〉的议案》,2017 年 6 月 27 日下午,公司及下属 3 家子公司开发公司、嘉兴景运、盛旅投资分别与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商务”)、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途商旅”)签订《商务旅行服务协议》。协议内容主要为:海航商务将确保安途商旅做为公司及下属 3 家子公司差旅服务唯一供应商。海航商务有权要求安途商旅争取商旅资源最优价格,监督安途商旅按照协议要求提供相关的差旅服务,对安途商旅提出系统优化意见;安途商旅为海航商务提供公司及下属 3 家子公司的所有差旅数据及差旅分析报告;安途商旅为公司及下属 3 家子公司提供商务旅行相关的咨询及预订服务,包括机票、酒店预订等相关服务;公司及下属 3 家子公司的会务及内部奖励旅游活动可通过安途商旅承接,相关方案的实施操作、费用结算由双方另行协商。	《第七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5)、《关于公司及下属 3 家子公司分别与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商务旅行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6),刊登在 2017 年 6 月 29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50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50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4.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8,51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0	180,065,443	13.814	0	质押	179,492,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上海大新华实业有限公司	0	116,928,000	8.97	0	质押	101,833,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	0	109,209,525	8.38	0	未知		境外法 人
海航旅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0	93,355,175	7.16	0	质押	93,355,175	境外法 人

平湖九龙山海湾度假城休闲服务有限公司	0	20,000,000	1.53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谢文贤	2,041,226	9,836,426	0.7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俞亚杰	4,287,920	5,660,820	0.4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有华	708,400	4,910,700	0.3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国军	340,000	3,461,000	0.2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蔡进忠	3,456,183	3,456,183	0.2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80,065,443	人民币普通股	180,065,443				
上海大新华实业有限公司	116,9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928,000				
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	109,209,525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9,209,525				
海航旅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93,355,175	境内上市外资股	93,355,175				
平湖九龙山海湾度假城休闲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谢文贤	9,836,426	人民币普通股	9,836,426				
俞亚杰	5,660,820	人民币普通股	5,660,820				
李有华	4,910,700	人民币普通股	4,910,700				
王国军	3,461,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61,000				
蔡进忠	3,456,183	人民币普通股	3,456,1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第二、第四位流通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三者之间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三、第五位流通股股东均为李勤夫先生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两者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第六至第十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不详，也未知是否为一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廖虹宇	总裁	离任
包永正	副总裁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 2017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潘熙健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廖虹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经公司 2017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杨英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112,698.31	466,090,508.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301,125.59	1,820,571.79
预付款项		9,720,515.92	9,720,515.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771,909.04	2,810,337.8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6,156,043.19	242,095,042.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38,836,078.49	1,027,124,489.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8,296,424.40	18,296,424.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373,312.00	39,373,312.00
其他流动资产		10,357,696.24	10,357,696.24
流动资产合计		1,558,925,803.18	1,817,688,899.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4,665,278.30	164,665,278.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374,794.53	3,771,369.87
长期股权投资		32,873,348.41	32,873,348.41
投资性房地产		308,700,677.09	312,527,662.32
固定资产		50,584,681.12	53,141,196.86
在建工程		471,208,585.39	456,661,728.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64,618,906.64	467,913,030.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542,016.90	304,542,016.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3,568,288.38	1,796,095,630.80
资产总计		3,362,494,091.56	3,613,784,529.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550,000.00	73,5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8,504,193.65	234,675,889.09
预收款项		67,032,672.93	66,776,491.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254,228.48	7,964,973.91
应交税费		73,996,680.30	77,390,217.48
应付利息		35,996,570.98	36,217,459.1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1,238,472.52	161,039,012.9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7,773,620.28	28,130,454.80
流动负债合计		834,346,439.14	985,744,499.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44,146,666.66	1,041,733,3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372,320.74	20,372,320.7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53,508.37	10,553,508.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5,072,495.77	1,072,659,162.44
负债合计		1,909,418,934.91	2,058,403,661.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03,500,000.00	1,30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3,886,217.50	403,886,217.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561,297.82	36,561,297.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2,700,232.65	142,700,232.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8,068,283.16	-336,626,363.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8,579,464.81	1,550,021,384.28
少数股东权益		4,495,691.84	5,359,483.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3,075,156.65	1,555,380,86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62,494,091.56	3,613,784,529.91

法定代表人：郭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英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122,134.36	292,626,420.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388,800.00	4,388,8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75,380,642.05	1,738,231,211.79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6,832.17	706,832.17
流动资产合计		2,014,598,408.58	2,035,953,264.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95,278.30	60,095,278.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0,606,407.16	780,606,407.1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8,493.67	719,938.7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8,486.66	1,428,486.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2,738,665.79	842,850,110.83
资产总计		2,857,337,074.37	2,878,803,375.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2,000.00
应交税费		5,477,579.97	5,502,254.39
应付利息		558,333.33	614,1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8,839,987.57	348,448,476.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4,875,900.87	354,576,897.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9,146,666.66	296,733,3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53,508.37	10,553,508.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9,700,175.03	307,286,841.70
负债合计		664,576,075.90	661,863,739.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03,500,000.00	1,30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4,843,463.55	664,843,463.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660,525.11	31,660,525.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2,700,232.65	142,700,232.65
未分配利润		50,056,777.16	74,235,414.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2,760,998.47	2,216,939,636.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57,337,074.37	2,878,803,375.23

法定代表人：郭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英明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817,473.29	18,903,826.73
其中：营业收入		20,817,473.29	18,903,826.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4,012,257.03	116,903,696.35
其中：营业成本		17,245,539.35	17,504,884.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0,405.51	1,380,058.84
销售费用		226,903.42	284,982.34
管理费用		46,796,041.27	51,063,882.56
财务费用		49,613,367.48	45,921,162.48
资产减值损失			748,726.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5,000.00	2,048,423.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909,783.74	-95,951,445.80
加：营业外收入		2,365.79	69,528,123.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96.92	69,502,280.00
减：营业外支出		4,576,390.48	25,577.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88.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483,808.43	-26,448,900.10
减：所得税费用		7,821,903.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305,711.54	-26,448,900.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441,919.47	-18,360,312.57
少数股东损益		-863,792.07	-8,088,587.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13,024.1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13,024.1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13,024.1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31,367.4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43.30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305,711.54	-37,561,924.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441,919.47	-29,473,336.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3,792.07	-8,088,587.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1

法定代表人：郭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英明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422,614.00
减：营业成本			1,023,413.82
税金及附加		3,607.93	80,377.7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087,393.19	24,956,974.24
财务费用		10,372,070.21	-1,321,571.49
资产减值损失			-64,651,066.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5,000.00	3,120,15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178,071.33	44,454,641.84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66.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78,637.73	44,454,641.8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78,637.73	44,454,641.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31,367.4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31,367.4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31,367.4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178,637.73	33,323,274.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法定代表人：郭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英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52,422.40	4,261,219.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444,713.59	6,886,02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297,135.99	11,147,242.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43,835.26	18,761,166.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67,517.51	15,706,179.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53,312.68	5,846,477.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56,048.49	47,931,13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20,713.94	88,244,95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76,422.05	-77,097,717.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5,000.00	3,120,15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80.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5,000.00	3,123,136.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95,320.23	10,161,109.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95,320.23	10,161,10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0,320.23	-7,037,973.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00,000.00	2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102,39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52,730,526.39	48,184,867.31

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00,000.00	359,362,313.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130,526.39	524,649,573.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730,526.39	-279,649,573.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86.06	30,156.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977,810.63	-363,755,107.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510,508.94	744,021,90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532,698.31	380,266,799.99

法定代表人：郭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英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6,92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131,204.99	423,380,73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131,204.99	425,187,65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57.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7,976.65	7,716,665.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98.07	977,779.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423,017.89	508,873,71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746,092.61	517,590,91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614,887.62	-92,403,265.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5,000.00	3,120,15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80.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33,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5,000.00	101,856,736.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84.00	78,289.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4.00	98,958,28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8,516.00	2,898,447.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61,6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61,666.67	1,4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1,666.67	-1,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47.79	6,423.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504,286.08	-90,898,395.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626,420.44	296,448,424.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22,134.36	205,550,029.32

法定代表人：郭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英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3,500,000.00				403,886,217.50		36,561,297.82		142,700,232.65		-336,626,363.69	5,359,483.91	1,555,380,86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3,500,000.00				403,886,217.50		36,561,297.82		142,700,232.65		-336,626,363.69	5,359,483.91	1,555,380,86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441,919.47	-863,792.07	-102,305,711.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441,919.47	-863,792.07	-102,305,711.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3,500,000.00				403,886,217.50		36,561,297.82		142,700,232.65		-438,068,283.16	4,495,691.84	1,453,075,156.6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3,500,000.00				403,886,217.50		51,631,744.12		140,369,367.50		-141,650,860.02	11,126,207.30	1,768,862,676.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3,500,000.00				403,886,217.50		51,631,744.12		140,369,367.50		-141,650,860.02	11,126,207.30	1,768,862,676.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70 , 446.30		2,330,8 65.15		-194,97 5,503.6 7	-5,766,72 3.39	-213,481, 808.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070 , 446.3				-192,64 4,638.5 2	-5,766,72 3.39	-213,481, 808.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30,8 65.15		-2,330, 865.15		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0,8 65.15		-2,330, 865.15		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3,5				403,886		36,561,		142,700		-336,62	5,359,483	1,555,380

	00,000.00				,217.50		297.82		,232.65		6,363.69	.91	,868.19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郭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英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3,500,000.00				664,843,463.55		31,660,525.11		142,700,232.65	74,235,414.89	2,216,939,636.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3,500,000.00				664,843,463.55		31,660,525.11		142,700,232.65	74,235,414.89	2,216,939,636.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178,637.73	-24,178,637.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178,637.73	-24,178,637.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3,500,000.00				664,843,463.55		31,660,525.11		142,700,232.65	50,056,777.16	2,192,760,998.4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3,500,000.00				664,843,463.55		46,263,660.58		140,369,367.50	53,257,628.56	2,208,234,12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3,500,000.00				664,843,463.55		46,263,660.58		140,369,367.50	53,257,628.56	2,208,234,12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03,135.47		2,330,865.15	20,977,786.33	8,705,516.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603,135.47			23,308,651.48	8,705,516.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30,865.15	-2,330,865.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0,865.15	-2,330,865.1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3,500,000.00				664,843,463.55		31,660,525.11		142,700,232.65	74,235,414.89	2,216,939,636.20

法定代表人：郭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英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原称: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海航创新(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海航创新(海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1999年1月14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发起人于1998年5月6日经财政部批准以其于1997年8月31日所拥有的评估后的净资产341,609,500.00元注入本公司以换取本公司243,5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法人股。本公司于1999年1月及2001年3月分别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110,000,000股及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81,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公司的B股及A股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经200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于2008年8月14日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869,000,000.00元。经200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于2010年7月2日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5股,转增后的总股本为人民币1,303,500,000.00元,每股面值1元。

本公司设立时原名“上海茉织华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本公司更名为“上海九龙山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更名为“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2月更名为海航创新(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9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34次会议及2016年3月25日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16年4月28日,经海南省三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复,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公司名称由“海航创新(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航创新(海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由“上海市浦东南路588号浦发大厦15楼”变更为“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228号三亚财富海湾大酒店内”。2017年3月15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及2017年3月31日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2017年4月1日,经海南省三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复,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公司名称由“海航创新(海南)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由“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228号三亚财富海湾大酒店内”变更为“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228号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仅限办公使用)”。本公司经营范围更新为“旅游投资(禁止外商投资的除外)及管理;旅游景点综合经营管理,酒店管理,游艇销售、展览;受所投资企业委托,为其提供投资经营决策,营销策划,会展、会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体育活动组织策划;节能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更名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代码及证券简称均保持不变。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件。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本期主要从事景区开发建设及旅游相关业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长期资产减值的计提方法、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的确认方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 适用 ☒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

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浙江省平湖九龙山旅游度假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	单独计提法
其他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和库存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成本入账。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与房地产开发相关的土地成本、建筑成本、资本化的利息、其他直接和间接开发费用；开发成本于完工后按实际成本结转为开发产品；开发产品结转成本时按实际成本核算。除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外，其余存货（库存商品）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库存商品盘存制度采用实地盘存制。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本集团现有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44 年	5%	2.16%
土地使用权	50 年	0%	2%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10	9-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19
马球专用马匹	年限平均法	3	10	30
家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0-7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或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开发产品

销售开发产品的收入在开发产品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合同，将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开发产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 提供劳务

对外提供劳务，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该劳务合同的收入。完工进度系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如果单项劳务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分下列情况处理：

—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销售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劳务成本加以确认，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应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d) 会员卡

申请入会费和会员费只允许取得会籍，所有其他服务或商品都要另行收费的，在款项收回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时确认收入。申请入会费和会员费能使会员在会员期内得到各种服务和商品，或者以低于非会员的价格购买商品或接受服务的，在整个受益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马会俱乐部(平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会俱乐部”)会员卡收入根据公司 50 年经营年限在存续期分期确认收入。

(e) 旅游产品销售

旅游服务收入，是指本集团销售船票等其他旅游产品业务所获得的经营收入。在旅游活动已经结束，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和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后予以确认。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财政补贴。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1.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a)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b)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三)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四)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集团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c) 分部信息

本集团主要业务为经营房地产开发及旅游相关业务，所有业务均在中国境内发生。本集团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并未对上述业务进行区分，管理层在复核内部报告、决定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时，亦认为无需对上述业务的经营成果进行区分。故本集团未区分不同的经营分部，无需列示分部报告。

(d) 税项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多种税项。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土地增值税和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营业税金及附加、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e)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使用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的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此外，本集团根据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持有意图，判断对其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是否需要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f) 房地产开发成本

本集团确认开发成本时需要按照开发项目的预算成本和开发进度作出重大估计和判断。当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最终决算成本和预算成本不一致时，其差额将影响相应的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和主营业务成本。

(g)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日常生活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如果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估计售价低于目前采用的估计售价，或修订后的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高于目前采用的估计，本集团需对存货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实际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则本集团将于相应的会计期间将相关影响在合并利润表中予以确认。

(h)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时需要确认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

(i)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及使用寿命或预计受益期。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的预计净残值及预计使用寿命作出了估计。该估计是根据同类性质、功能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实际净残值和预计使用寿命的历史经验作出的，可能由于技术更新或其他原因产生重大改变。当净残值或预计使用寿命小于先前的估计时，本集团将增加折旧及摊销费用。

(j)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及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该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对资产和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或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则本集团需对长期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重新估计，以判断是否需要计提或调整减值准备。如果实际毛利率高于或税前折现率低于原先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5% (简易征收率)、6%、17%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及 16.5%
土地增值税	土地增值税	30%至 60%超率累进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a): 本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之所得税税率为: 子公司海航创新(香港)有限公司(原称: 九龙山(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航创新香港”)及民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控股”)按 16.5%税率计税; 上海康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融基金”)按照其合伙人所得税率缴纳所得税; 其余子公司所得税一般按 25%税率计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国税发[2008]30 号), 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景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景运”)满足核定征收条件, 核定利润率为 10%, 适用的所得税率为 25%

(b) 本集团预缴的企业所得税、土地增值税等计入其他流动资产。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1,890.87	449,006.88
银行存款	195,020,409.67	465,627,653.13
其他货币资金	10,397.77	13,848.93
合计	195,112,698.31	466,090,508.94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60,133.27	961,244.38

其他说明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银行存款中含受限资金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定期存款 74,580,000.00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11,417.92	96	1,610,292.33	18	7,301,125.59	3,375,505.00	90	1,554,933.21	46	1,820,571.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5,663.86	4	365,663.86	100		365,663.86	10	365,663.86	100	
合计	9,277,081.78	/	1,975,956.19	/	7,301,125.59	3,741,168.86	/	1,920,597.07	/	1,820,571.7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185,584.33	71,855.84	1%
1 至 2 年	208,219.00	20,821.9	1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517,614.59	1,517,614.59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911,417.92	1,610,292.33	1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5,359.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6344063.61	809407.81	6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479,473.28	87	8,479,473.28	87
1 至 2 年	183,105.72	2	183,105.72	2
2 至 3 年	7,132.00	0	7,132.00	0
3 年以上	1,050,804.92	11	1,050,804.92	11
合计	9,720,515.92	100	9,720,515.92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1,241,042.64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41,980.40 元)，主要为预付工程款项，因尚未决算，该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6712498.11	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应收质押定存利息	3,771,909.04	2,810,337.86
合计	3,771,909.04	2,810,337.86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4,523,570.96	59	444,523,570.96	100		444,523,570.96	58	444,523,570.96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244,711.16	39	64,088,667.97	21		306,239,069.16	40	64,144,027.09	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11,705.98	2	16,411,705.98	100		16,411,705.98	2	16,411,705.98	100	
合计	761,179,988.10	/	525,023,944.91	/		767,174,346.10	/	525,079,304.03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方证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发证券	56,760,722.06	56,760,722.0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德恒证券	46,600,000.00	46,6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1,162,848.90	41,162,848.9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44,523,570.96	444,523,570.9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4,899,940.85	1,748,999.41	1%
1 至 2 年	61,535,749.04	6,153,574.90	10%
2 至 3 年	15,245,855.22	7,622,927.61	50%
3 年以上	48,563,166.04	48,563,166.04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00,244,711.15	64,088,667.96	1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5,359.1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方证券	欠款	300,000,000.00	三年以上	40	300,000,000.00
管委会	欠款	177,538,429.00	一到两年和两到三年	24	9,676,148.59
广发证券	欠款	56,760,722.06	三年以上	8	56,760,722.06
平湖九龙山港龙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龙旅游”)	欠款	28,549,698.32	一到两年	4	2,854,969.83
德恒证券	欠款	46,600,000.00	三年以上	6	46,600,000.00
合计	/	609,448,849.38	/	82	415,891,840.4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9,233,513.52		19,233,513.52	19,233,513.52		19,233,513.5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124,021,976.55		124,021,976.55	124,021,976.55		124,021,976.55
开发产品	895,580,588.42		895,580,588.42	883,868,999.82		883,868,999.82
合计	1,038,836,078.49		1,038,836,078.49	1,027,124,489.89		1,027,124,489.89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开发成本	48,423,510.73		48,423,510.73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i) 浙江成城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城建设”)为本集团威尼斯小镇项目承包人。2010年1月16日,成城建设与本公司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海洋花园度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花园”)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成城建设垫资1亿元为威尼斯小镇项目提供土建安装服务。另外,成城建设与海洋花园约定,对于上述垫资款项按月息0.825%计息。本集团已于以前年度累计暂估资本化利息共计人民币33,467,500.00元,并于以前年度偿还了上述1亿元垫资款。于2016年度,成城建设就工程款和垫资利息起诉海洋花园。

本集团开发产品威尼斯小镇已全部被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了财产保全。

(ii) 本集团开发产品游艇湾别墅已全部被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了财产保全。

(iii) 本集团开发产品圣马可公寓已全部被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了财产保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持有待售无形资产 - 海航城	18,296,424.40			
合计	18,296,424.40			/

其他说明:

于2015年11月6日,浙江九龙山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山开发”)与管委会签订了《平湖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回收合同》,由管委会受平湖市政府委托回收九龙山旅游度假区铜田岛外围地块面积约40,354.20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总回收补偿价为人民币48,131,824.00元。本集团于2015年度将上述土地使用权相关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296,424.40元的无形资产重分类至持有至待售的资产。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土地尚未进入招拍挂程序。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管委会	39,373,312.00	39,373,312.00
合计	39,373,312.00	39,373,312.00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615,914.87	615,914.87
预缴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增值税、	9,741,781.37	9,741,781.37

税金及附加		
合计	10,357,696.24	10,357,696.24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44,991,004.80		144,991,004.80	144,991,004.80		144,991,004.80
按成本计量的	19,674,273.50		19,674,273.50	19,674,273.50		19,674,273.50
合计	164,665,278.3		164,665,278.3	164,665,278.3		164,665,278.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144,991,004.80			144,991,004.8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0,518,720.02			40,518,720.02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嘉兴奥津佳特种纺织品有限公司	3,977,117.10			3,977,117.10					10	
成城建设	10,000,000.00			10,000,000.00					9	
茉织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5,697,156.40			5,697,156.40					15	
合计	19,674,273.50			19,674,273.5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利息	6,374,794.53		6,374,794.53	3,771,369.87		3,771,369.87	
合计	6,374,794.53		6,374,794.53	3,771,369.87		3,771,369.87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平湖九龙山家居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居装饰”)	5,000,000.00								5,000,000.00	
小计	5,000,000.00								5,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平湖九龙山乐满地水上运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满地”)	24,665,561.93								24,665,561.93	
平湖九龙山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俱乐部”)	1,368,878.08								1,368,878.08	
上海龙佑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佑旅行社”)	1,838,908.40								1,838,908.40	
小计	27,873,348.41								27,873,348.41	
合计	32,873,348.41								32,873,348.41	

其他说明

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3。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6,634,675.93	13,892,593.01		350,527,268.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36,634,675.93	13,892,593.01		350,527,268.9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454,038.38	1,545,568.24		37,999,606.62

2. 本期增加金额	3,645,348.42	181,636.81		3,826,985.23
(1) 计提或摊销	3,645,348.42	181,636.81		3,826,985.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0,099,386.80	1,727,205.05		41,826,591.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6,535,289.13	12,165,387.96	-	308,700,677.09
2. 期初账面价值	300,180,637.55	12,347,024.77		312,527,662.3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马球专用马匹	家具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355,017.18	2,290,427.83	17,241,787.49	7,155,171.71	3,016,256.88	32,216,934.38	142,275,59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09		6,484	31,393.00
(1) 购置				24,909		6,484	31,393.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699	2,699.00
(1) 处置或报废						2,699	2,699.00
4. 期末余额	80,355,017.18	2,290,427.83	17,241,787.49	7,180,080.71	3,016,256.88	32,220,719.38	142,304,289.4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235,378.47	1,166,030.20	14,297,199.14	6,046,535.87	2,887,313.54	28,811,296.02	70,443,753.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6,130.37	156,578.4	1,043,457.18	217,841.72		122,412.85	2,586,420.52
(1) 计提	1,046,130.37	156,578.4	1,043,457.18	217,841.72		122,412.85	2,586,420.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0.78	1,210.78
(1) 处置或报废						1,210.78	1,210.78
4. 期末余额	18,281,508.84	1,322,608.60	15,340,656.32	6,264,377.59	2,887,313.54	28,932,498.09	73,028,962.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690,645.37						18,690,645.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8,690,645.37						18,690,645.3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382,862.97	967,819.23	1,901,131.17	915,703.12	128,943.34	3,288,221.29	50,584,681.12
2. 期初账面价值	44,428,993.34	1,124,397.63	2,944,588.35	1,108,635.84	128,943.34	3,405,638.36	53,141,196.8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赛车场建筑物	18,547,153.79	尚在办理中
员工宿舍	27,889,711.88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对本公司的经营活动无重大影响。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五星级酒店建造项目	256,695,686.33		256,695,686.33	252,695,686.33		252,695,686.33
东沙湾围堤一期工程	16,250,272.50		16,250,272.50	14,326,915.40		14,326,915.40
西沙湾围堤二期工程	92,135,332.19		92,135,332.19	90,736,123.45		90,736,123.45
赛马场建造工程	45,145,081.60	45,145,081.60	0.00	45,145,081.60	45,145,081.60	0
游轮专用码头	30,538,560.28		30,538,560.28	30,418,560.28		30,418,560.28
西班牙会所	20,615,199.71		20,615,199.71	20,615,199.71		20,615,199.71
九龙山区间道路	22,123,933.72		22,123,933.72	20,722,540.72		20,722,540.72
电力配套	13,057,039.21		13,057,039.21	13,057,039.21		13,057,039.21
九龙山标志性建筑建造工程	7,585,289.05	7,585,289.05	0.00	7,585,289.05	7,585,289.05	0
度假区大配套工程	8,232,970.33	5,841,036.20	2,391,934.13	5,841,036.20	5,841,036.20	0
西沙湾船闸	6,287,081.43		6,287,081.43	6,023,281.43		6,023,281.43
水上乐园	5,453,549.34	5,453,549.34	0.00	5,453,549.34	5,453,549.34	0
西沙湾启闭式钢桥	4,218,521.55	4,218,521.55	0.00	4,218,521.55	4,218,521.55	
其他项目(12项)	18,285,698.46	7,172,152.57	11,113,545.89	15,238,534.06	7,172,152.57	8,066,381.49
合计	546,624,215.70	75,415,630.31	471,208,585.39	532,077,358.33	75,415,630.31	456,661,728.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五星级酒店建造项目	50,000 万元	252,695,686.3	4,000,000			256,695,686.3	51	51%	576,073.73			自筹及银行借款
东沙湾围堤一期工程	12,000 万元	14,326,915.4	1,923,357.1			16,250,272.5	12	12%				自筹及银行借款
西沙湾围堤二期工程	150,000 万元	90,736,123.45	1,399,208.74			92,135,332.19	6	6%				自筹及银行借款
赛马场建造工程	4,000 万元	45,145,081.6				45,145,081.6	100	100%				自筹及银行借款
游轮专用码头	3,000 万元	30,418,560.28	120,000			30,538,560.28	100	100%				自筹及银行借款
西班牙会所	5,000 万元	20,615,199.71				20,615,199.71	41	41%				自筹及银行借款
九龙山区间道路	5,000 万元	20,722,540.72	1,401,393			22,123,933.72	44	44%				自筹及银行借款
电力配套	10,000 万元	13,057,039.21				13,057,039.21	13	13%				自筹及银行借款
九龙山标志性建筑建造工程	30,000 万元	7,585,289.05				7,585,289.05	3	3%				自筹及银行借款
度假区大配套工程	600 万元	5,841,036.2	2,391,934.13			8,232,970.33	100	100%				自筹及银行借款
西沙湾船闸	3,000 万元	6,023,281.43	263,800			6,287,081.43	21	21%				自筹及银行借款
水上乐园	8,000 万元	5,453,549.34				5,453,549.34	7	7%				自筹及银行借款
西沙湾启闭式钢桥	500 万元	4,218,521.55				4,218,521.55	84	84%				自筹及银行借款
其他项目(12项)		15,238,534.06	3,047,164.4			18,285,698.46			13,822.95			自筹及银行借款
合计		532,077,358.3	14,546,857.37			546,624,215.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52, 695, 686. 33 元的在建工程(五星级酒店建造项目)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 617, 865. 76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作为人民币 500, 000, 000. 00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7, 317, 889. 73	537, 317, 889. 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37, 317, 889. 73	537, 317, 889. 7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9, 404, 859. 61	69, 404, 859. 6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294, 123. 48	3, 294, 123. 48

(1) 计提	3, 294, 123. 48	3, 294, 123. 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2, 698, 983. 09	72, 698, 983. 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4, 618, 906. 64	464, 618, 906. 64
2. 期初账面价值	467, 913, 030. 12	467, 913, 030. 1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3, 294, 123. 48 元, 计入管理费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 611, 900. 34 元(原价: 人民币 3, 440, 063. 88 元)的土地使用权由本公司联营公司乐满地无偿使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52, 695, 686. 33 元的在建工程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 617, 865. 76 元(原价: 人民币 12, 884, 416. 72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人民币 500, 000, 000. 00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55, 721, 854. 22 元(原价: 人民币 524, 433, 473. 01 元)的土地使用权被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了财产保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214,033.48	10,553,508.37	42,214,033.48	10,553,508.37
合计	42,214,033.48	10,553,508.37	42,214,033.48	10,553,508.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06,568,481.47	706,568,481.47
可抵扣亏损	218,946,093.36	218,946,093.36
合计	925,514,574.83	925,514,574.8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1,823,244.87	1,823,244.87	
2019	37,702,892.66	37,702,892.66	
2020	16,412,104.08	16,412,104.08	
2021	163,007,851.75	163,007,851.75	
合计	218,946,093.36	218,946,093.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定期存款	324,580,000.00	324,580,000.00

工程预付款	47,515,375.10	47,515,375.10
物业保修金	5,598,155.14	5,598,155.14
租房押金	1,428,486.66	1,428,486.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定期存款	-74,580,000.00	-74,580,000.00
合计	304,542,016.90	304,542,016.90

其他说明：

(a)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定期存款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投资为人民币 147,000,000.00 元长期借款质押的定期存款。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定期存款共计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投资为人民币 98,000,000.00 元长期借款质押的定期存款。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定期存款人民币 74,580,000.00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上海茂麓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茂麓”)为人民币 73,550,000.00 元短期借款质押的定期存款。

(b) 工程预付款人民币 47,515,375.10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预付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建”)西沙湾围堤二期工程的首笔预付款项。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债权收益权转让及质押借款	73,550,000	73,550,000.00
合计	73,550,000.00	73,55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质押借款人民币 73,55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子公司上海茂麓以其持有的另一家子公司九龙山投资的债权收益权人民币 80,000,000.00 元转让给德邦证券，并以其两年期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74,580,000.00 元作为质押向德邦证券借入的款项，借款年利率为 5.5%。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224,290,868.12	230,790,868.12
应付货款	4,213,325.53	3,885,020.97
合计	228,504,193.65	234,675,889.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208,184,819.72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合计	208,184,819.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208,184,819.72 元，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房销售款	66,385,088.4	66,385,088.40
预收服务费	647,584.53	391,403.50
合计	67,032,672.93	66,776,491.9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66,764,224.40	由于业主所购房屋尚未交付，该等款项尚未结转至营业收入
合计	66,764,224.4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66,764,224.40 元，主要为预收房款，由于业主所购房屋尚未交付，该等款项尚未结转至营业收入。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964,973.91	14,323,112.52	16,033,857.95	6,254,228.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98,449.67	1,798,449.6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964,973.91	16,121,562.19	17,832,307.62	6,254,228.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63,574.88	10,518,087.32	12,228,832.75	1,852,829.45
二、职工福利费		728,349.50	728,349.50	
三、社会保险费		857,012.61	857,012.6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35,996.28	735,996.28	
工伤保险费		70,556.48	70,556.48	
生育保险费		50,459.85	50,459.85	
四、住房公积金		1,645,826.42	1,645,826.4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4,778.07	424,778.07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职工福利基金	4,401,399.03			4,401,399.03
九、其他		149,058.60	149,058.60	
合计	7,964,973.91	14,323,112.52	16,033,857.95	6,254,228.4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17,874.92	1,717,874.92	
2、失业保险费		80,574.75	80,574.7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98,449.67	1,798,449.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7,285.46	369,514.24
消费税		
营业税	813,708.97	813,708.97
企业所得税	37,031,886.87	37,031,886.87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4,838.39	1,684,345.52
应交土地增值税	33,821,627.92	33,856,014.10
应交土地使用税	8,372.61	1,934,490.07
应交教育费附加	815,434.55	824,065.50
应交房产税	68,521.71	762,396.66
其他	89,574.74	113,795.55
合计	73,996,680.3	77,390,217.48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32,557.10	443,793.90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96,513.88	2,306,165.28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工程垫资应付利息	33,467,500.00	33,467,500.00
合计	35,996,570.98	36,217,459.1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管委会	72,427,122.00	72,427,122.00
应付工程款	32,850,161.76	32,850,161.76
应付北京天度益山投资控股	20,000,000.00	20,000,000.00

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度益山”)		
嘉兴市九龙山分时度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购房意向金	10,967,106.88	10,967,106.88
应付关联方	1,398,514.71	1,211,320.00
其他	183,595,567.17	23,583,302.28
合计	321,238,472.52	161,039,012.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管委会	72,427,122.00	
天度益山	20,000,000.00	
嘉兴市九龙山分时度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购房意向金	10,967,106.88	
合计	103,394,228.8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马会会员卡收入	27,773,620.28	28,130,454.80
合计	27,773,620.28	28,130,454.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99,146,666.66	596,733,333.33
信用借款		
保证及抵押借款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债券收益权转让及质押贷款	245,000,000.00	24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合计	1,044,146,666.66	1,041,733,333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适用 ☐ 不适用

(a)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保证及抵押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系以本公司子公司平湖九龙山游艇湾度假酒店(以下简称“游艇湾度假”)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52,695,686.33 元的在建工程和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617,865.76 元的土地作为抵押。上述借款的利息按月支付，本金应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按半年度分 14 次偿还，其中自 2018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3 年 6 月 10 日前 10 次每次偿还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自 2023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5 年 6 月 10 日后 4 次每次偿还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和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旅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b)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人民币 299,146,666.7 元系由海航旅游提供保证担保，向湖南信托借入的款项，该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为人民币 4,800,000.00 元，截止本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余额为人民币 853333.3 元，该借款将于 2018 年 9 月 8 日到期。

(c)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质押借款人民币 147,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投资以其持有的另一家子公司上海盛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盛旅”)的债权收益权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转让给德邦证券，并以其两年期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作为质押向德邦证券借入的款项，借款年利率为 5.0%。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质押借款人民币 98,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投资以其持有的另一家子公司海南景运的债权收益权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转让给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并以其两年期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作为质押向光大证券借入的款项，借款年利率为 4.8%。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4.8%至 9.0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诉讼准备	20,372,320.74	20,372,320.74	
合计	20,372,320.74	20,372,320.74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973,500,000.00						973,500,00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股份总数	1,303,500,000.00						1,303,5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3,591,074.36			293,591,074.36
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	128,325.63			128,325.63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10,166,817.51			110,166,817.51
合计	403,886,217.50			403,886,217.50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561,297.82						36,561,297.82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660,525.11						31,660,525.11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00,772.71						4,900,772.7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6,561,297.82						36,561,297.82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4,067,783.65			124,067,783.65
任意盈余公积	18,632,449.00			18,632,449.00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42,700,232.65			142,700,232.65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6,626,363.69	-141,650,860.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441,919.47	-18,360,312.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8,068,283.16	-160,011,172.59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077,790.75	13,418,554.12	15,663,501.44	12,654,485.07
其他业务	1,739,682.54	3,826,985.23	3,240,325.29	4,850,399.04
合计	20,817,473.29	17,245,539.35	18,903,826.73	17,504,884.11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983,302.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370.75	79,150.00
教育费附加	42,706.71	54,561.37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土地增值税		244,851.56
其他	35,328.05	18,193.11
合计	130,405.51	1,380,058.84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广告费	90,420.00	110,947.30
中介及咨询费	56,831.98	20,526.00
差旅费	-	25,354.80
折旧费	21,241.44	21,241.44
办公费	2,000.00	3,358.80
其他	56,410.00	103,554.00
合计	226,903.42	284,982.34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支出	16,175,052.76	11,414,816.58
折旧费	2,066,280.12	5,726,490.02
无形资产摊销	3,294,123.48	3,262,496.59
修理费	559,560.12	2,285,471.82
水电费	2,017,612.74	2,281,580.14
税金	54,704.29	1,547,097.18
中介及咨询费	8,671,981.66	11,617,378.00
差旅费	1,549,199.83	1,998,404.02
业务招待费	1,964,428.16	2,525,454.61
租赁费用	3,596,638.74	2,801,136.97
物料消耗	2,900.00	
办公费	625,102.76	1,204,249.13
绿化养护费	-	17,300.00
会务费	424,386.07	946,067.43
车辆费用	937,778.23	782,800.27
其他	4,856,292.31	2,653,139.80
合计	46,796,041.27	51,063,882.56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6,365,141.89	50,657,119.00
减：利息收入	-6,830,110.68	-4,781,303.77
汇兑损益	13,386.06	-5,275.50
其他	64,950.21	50,622.75
合计	49,613,367.48	45,921,162.48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1,731.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285,000.00	3,120,155.7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285,000.00	2,048,423.82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196.92	69,502,280.00	2,196.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96.92		2,196.9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69,502,280.00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68.87	25,843.29	168.87
合计	2,365.79	69,528,123.29	2,365.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88.22		1,488.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88.22		1,488.2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0		0
债务重组损失	0		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0		0
对外捐赠	0		0
罚款滞纳金支出（注）	4,466,869.63	437.36	4,466,869.63
其他	108,032.63	25,140.23	108,032.63
合计	4,576,390.48	25,577.59	4,576,390.48

其他说明：

注：平湖国家税务局（以下简称“平湖国税”）对海航创新子公司开发公司和海洋花园进行纳税评估，根据平湖国税提出的疑义，开发公司经自查发现 2011 前收到的部分预售房款未按税法规定确认为收入，2012 年签订的租赁合同存在免费提供用房需视同销售，自查后需补缴税款 4,661,335.74 元，滞纳金 3,988,290.81 元；海洋花园经自查发现 2007 年受让九龙山投资股权价格不公允，需调整 2014 年转让九龙山投资股权产生的投资亏损，另对 2015 年度个别未按税法规定确认的收入、成本、费用作相应的纳税调整，需补缴税款 3,160,567.37 元，滞纳金 477,245.67 元。

7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821,903.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7,821,903.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483,808.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620,952.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平湖九龙山港龙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5,430,000.00	5,000,000.00
利息收入	5,746,213.09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858,500.50	0
其他	147,410,000.00	1,886,023.23
合计	169,444,713.59	6,886,023.23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平湖九龙山房思置业有限公司		144,000.00
平湖九龙山房露置业有限公司		81,999.00
平湖九龙山旅游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69,999.90
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8,640,000.00
上海卿彻实业有限公司	6,407,565.81	
北京康达（海口）律师事务所	531,014.00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1,281,999.60	
嘉兴海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400,000.00	
费用及其他	34,535,469.08	38,995,137.32
合计	54,156,048.49	47,931,136.22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航旅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400,000.00	
合计	20,4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九龙山游艇俱乐部(平湖)有限公司		5,038,224.93
支付短期借款质押金		250,000,000.00
连连支付P2P		104,324,089.00
海航旅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400,000.00	
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合计	320,400,000	359,362,313.93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2,305,711.54	-26,448,900.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8,726.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89,707.66	7,491,101.8
无形资产摊销	3,317,847.95	3,262,496.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933,056.92	45,921,162.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5,000	-2,048,42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10,455.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11,588.6	-5,103,921.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8,445.08	-1,703,396.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149,179,664.58	-95,506,106.11

“一”号填列)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76,422.05	-77,097,717.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532,698.31	380,266,799.9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91,510,508.94	744,021,907.5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977,810.63	-363,755,107.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0,532,698.31	391,510,508.94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532,698.31	391,510,508.9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580,000.00	质押贷款
应收票据		
存货	517,080,316.90	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325,825,961.90	诉讼冻结、抵押贷款
在建工程	252,695,686.33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308,700,677.09	诉讼冻结
长期股权投资	189,500,000.00	诉讼冻结
合计	1,668,382,642.22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56099.53
其中：美元	78,724.86	6.784	534,069.45
欧元	2,074.7	7.7568	16,093.03
港币	5,151.91	1.1506	5,927.79
人民币	153	0.0605	9.26
应收账款			189786.74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164,945.89	1.1506	189,786.74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海航创新香港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		设立或投资
海洋花园（注一）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房地产	40	55	设立或投资
九龙山投资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设立或投资
九龙山开发（注二）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旅游开发		100	设立或投资
游艇湾度假（注三）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马会俱乐部（注四）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服务		50	设立或投资
平湖九龙山赛车运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山赛车”)（注五）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服务		90	设立或投资
平湖九龙山赛马运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山赛马”)（注六）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服务	70	30	设立或投资

平湖九龙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房地产开发”) (注七)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房地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平湖九龙山游艇湾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艇湾贸易”) (注八)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房地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平湖九龙山围垦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山围垦”) (注九)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房地产		7.14	设立或投资
平湖九龙山房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房亿置业”) (注十)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平湖九龙山房尔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房尔置业”) (注十一)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平湖九龙山半岛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半岛置业”) (注十二)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平湖九鑫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鑫资产”) (注十三)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服务		90	设立或投资
上海茂麓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海南景运 (注十四)	海南三亚	海南三亚	服务	88	12	设立或投资
盛旅投资	上海	上海	旅游管理	100		设立或投资
康融基金 (注十五)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设立或投资
民生控股 (注十六)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武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嘉兴景运 (注十七)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海南海创	海南三亚	海南三亚	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其他说明:

注一: 海洋花园由本公司直接持股 40%, 本公司子公司海南景运持股 55%。

注二: 九龙山开发由本公司子公司海南景运持股 100%。

注三: 游艇湾度假本公司子公司海南海创持股 100%。于 2016 年度, 本公司子公司海航创新香港及海南景运将分别持有的 68.7%, 25.17%及 6.13%股权合计 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子公司海南海创。

注四: 马会俱乐部由本公司子公司海航创新香港持股 50%, 由于本公司对其有实质控制, 故纳入合并范围。

注五: 九龙山赛车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持股 90%。

注六: 九龙山赛马由本公司直接持股 70%, 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持股 30%。

注七: 房地产开发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持股 100%。房地产开发股权已被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了财产保全。

注八: 游艇湾贸易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投资持股 100%。

注九: 九龙山围垦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投资持股 7.14%。2017 年 6 月 14 日, 九龙山投资已按照协议约定完成向建信资本支付股权收购价款 34102.5 万元人民币 (含增资款 3 亿元人民币、股权收购溢价款 4102.5 万元人民币), 回购建信资本所持有的围垦公司股权。股权交割完成后, 九龙山投资将持有围垦公司 92.86%股份。目前围垦公司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注十: 房亿置业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持股 100%。房亿置业股权已被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了财产保全。

注十一: 房尔置业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持股 100%。房尔置业股权已被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了财产保全。

注十二: 半岛置业原名平湖九龙山房悟置业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持股 100%。半岛置业股权已被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了财产保全。

注十三: 九鑫资产由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投资持股 90%。

注十四: 海南景运由本公司直接持股 88%, 由本公司子公司康融基金持股 12%。

注十五：盛旅投资由本公司直接持股 100%。

注十六：民生控股由本公司子公司海南海创持股 100%。与 2016 年度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投资将其持有的 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子公海南海创。

注十七：嘉兴景运由本公司子公司海南景运投资持股 10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马会俱乐部	50%	60,647.45		-19,531,250.84
九龙山围垦	7.14%	-73,665.50		19,384,252.94
海洋花园	5%	-270,982.36		2,504,767.3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马会俱乐部	3,265,597.53	1,153,485.03	4,419,082.56	43,481,584.23		43,481,584.23	3,290,411.45	1,175,968.88	4,466,380.33	43,650,176.89		43,650,176.89
九龙山围垦	211,920,658.78	60,200,912.16	272,121,570.94	633,434.51		633,434.51	213,587,717.95	59,247,252.69	272,834,970.64	315,104.50		315,104.50
海洋花园	670,795,342.87	5,614,884.36	676,410,227.23	626,314,880		626,314,880	669,961,606.81	5,636,674.00	675,598,280.81	618,873,286.33		618,873,286.3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马会	606,588.52	121,294.89	121,294.89	-18,858.92	767,525.31	-65,682.35	-65,682.35	-185,741.82

俱乐部								
九龙山围垦		-1,031,72 9.71	-1,031,72 9.71	-7,642,80 1.98		-15,722,60 8.36	-15,722,60 8.36	-218,256,49 5.37
海洋花园		-5,419,64 7.2	-5,419,64 7.2	-89,154.5	11,982,00 7.00	-4,810,084 .39	-4,810,084 .39	192,664,064 .8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乐满地	浙江平湖	浙江平湖	游乐场所		25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乐满地	XX 公司	乐满地	XX 公司
流动资产	2,239,065.50		2,072,139.97	
非流动资产	183,921,060.33		165,985,411.51	

资产合计	186,160,125.83		168,057,551.48	
流动负债	73,743,056.92		69,395,303.7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3,743,056.92		69,395,303.7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2,417,068.91		98,662,247.7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104,267.23		24,665,561.9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104,267.23		24,665,561.9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9,577.60		92,314.15	
净利润	-2,673,790.67		-4,286,927.8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73,790.67		-4,286,927.8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207,786.48	3,207,786.4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 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 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为此, 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本期, 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017年6月30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34, 069. 45	22, 030. 08	556, 099. 53
应收款项		189, 786. 74	189, 786. 74

于2017年6月30日, 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及其他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和其他外币升值或贬值10%,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74588. 63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

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500,000,000.00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和财务公司，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及计提的坏账准备等信用风险的披露见附注。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6月30日				
	一年以内	一到两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责					
短期借款	73,550,000.00				73,550,000.00
应付账款	228,504,193.65				228,504,193.65
应付利息	35,996,570.98				35,996,570.98
其他应付款	321,238,472.52				321,238,472.52
长期借款	245,000,000.00	299,146,666.66		500,000,000.00	1,044,146,666.6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421,004.80	97,570,000.00	144,991,004.8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7,421,004.80	97,570,000.00	144,991,004.8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7,421,004.80	97,570,000.00	144,991,004.8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级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级之间转换的时点。本期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以成本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借款。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海航旅游	海口	酒店项目开发、管理；旅游项目投资和管理；装饰装修工程；建筑材料、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销售。		13.81	13.81
上海大新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大新华”）	上海浦东	投资管理，建筑业，房地产开发经营，停车场收费，货运代理，建材、普通机电设备的销售。		8.97	8.97
海航旅业国际（香港）有	香港	投资		7.16	7.16

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旅业(香港)”))					
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	英属威尔京群岛	投资		8.38	8.38
海湾度假	浙江省平湖市	户外休闲健身活动及翻译服务		1.53	1.53

其他说明: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海航旅游、上海大新华、海航旅业(香港)均为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海航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海航旅游、上海大新华、海航旅业(香港)合计持有本集团 29.94%的股权。本集团原实际控制人李勤夫先生通过 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 和海湾度假合计持有本集团 9.91%的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除附注九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家居装饰	合营企业
航空俱乐部	联营企业
龙佑旅行社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平湖九龙山商务公馆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务公馆”)	李勤夫先生直系亲属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公司
茉织华印务	本公司参股的公司
成城建设	李勤夫先生担任董事的参股公司
海航旅业邮轮游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邮轮”)	本公司股东关联方
港龙旅游	被投资单位
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企业
聚宝汇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企业

易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生商务”)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单位
海付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付商务”)	本公司股东投资的单位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商务公馆	投资性房地产出租	238,095.24	25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游艇湾度假	500,000,000.00	2015年6月11日	2025年6月1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毕
海航旅游	500,000,000.00	2015年6月11日	2025年6月10日	否
海航旅游	300,000,000.00	2015年12月15日	2017年6月15日	是
海航旅游	300,000,000.00	2016年9月8日	2018年9月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11,400.00	970,53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港龙旅游	28,679,698.32	2867969.8	43,779,698.32	4,377,969.83
其他应收款	乐满地	4,945,997.88	512,641.19	4,945,997.88	512,641.19
其他应收款	航空俱乐部	2,768,658.84	2,287,088.93	2,768,658.84	2,287,088.93
其他应收款	商务公馆	1,158,460.40	93,490.00	1,283,460.00	94,740.00
其他应收款	海航旅游	192,676.00	1,926.76	192,676.00	1,926.76
其他应收款	茉织华印务	55,681.90	55,681.90	55,681.90	55,681.90
其他应收款	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	55,727.97	55,727.97	55,727.97	55,727.97
其他应收款	家居装饰	6,200.00	6,002.00	6,200.00	6,002.00
其他应收款	海航邮轮	4,534.00	453.40	4,534.00	453.40
预付账款	海付商务	3,515,300.00		3,515,300.00	
预付账款	易生商务	873,500.00		873,5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成城建设	55,560,405.02	55,560,405.02
应付利息	成城建设	33,467,500.00	33,467,500.00

其他应付款	成城建设	1, 211, 320. 00	1, 211, 320. 00
-------	------	-----------------	-----------------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除已在附注中披露的关联方担保外，报告期内本集团存在的或有事项如下：

存在于资产负债表日并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有十三宗，涉案标的合计人民币 1, 138, 293, 248. 95 元，作为原告反诉的案件有两宗，涉案标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55, 063, 448. 27 元。另本集团作为原告的未决诉讼两宗，涉案标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240, 941, 800. 00 元。

(a) 本公司作为被告及作为原告反诉的未决诉讼的简要情况如下：

(1) 平湖九龙山旅游物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在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平湖法院”)就九龙山开发未支付物业费的事项起诉九龙山开发。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九龙山开发向平湖法院提起反诉。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一审已开庭审理，待法院判决。

(2) 平湖九龙山游艇湾旅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艇湾旅游”)和游艇俱乐部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在平湖法院就九龙山开发需补助游艇湾旅游和游艇俱乐部不低于每亩土地人民币 20 万元的事项起诉九龙山开发。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处于中止状态。

(3) 高尔夫俱乐部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在平湖法院就九龙山开发需补助高尔夫俱乐部不低于每亩土地人民币 20 万元的事项起诉九龙山开发。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处于中止状态。

(4) 游艇湾旅游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在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就九龙山开发需补偿游艇湾旅游投入游艇会所及配套设施等投资款起诉九龙山开发。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处于中止状态。

(5) 高尔夫俱乐部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在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就九龙山开发需补偿高尔夫俱乐部投入游艇会所及配套设施等投资款起诉九龙山开发。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处于中止状态。

(6) 游艇俱乐部 2016 年 3 月 14 日在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就九龙山开发需补偿游艇俱乐部投入游艇会所及配套设施等投资款起诉九龙山开发。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处于中止状态。

(7) 平湖市佳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旅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在平湖法院就九龙山开发需赔偿佳源旅游土地设施配套及经济损失起诉九龙山开发。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一审已开庭审理，待法院判决。

(8) 成城建设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在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工程款及垫资利息拖欠起诉海洋花园。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海洋花园向平湖法院提起反诉。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一审已开庭审理，待法院判决。

(9) 上海叶海绿化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9 日向平湖法院就绿化种植养护款拖欠起诉九龙山开发。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一审已开庭审理，待法院判决。

(10) 本集团七名员工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向平湖法院就劳动争议纠纷起诉九龙山开发及海洋花园。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处于一审阶段。

(11)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向平湖法院就工程款及违约金等起诉九龙山开发及平湖九龙山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一审已开庭审理，待法院判决。

(12) 嘉兴东方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向平湖法院就广告发布费及购房定金起诉海洋花园。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一审已开庭审理，待法院判决。

(13) 北京搜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和北京宏岸图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就广告合同费用起诉海洋花园。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处于二审阶段。

(b) 根据上述未决诉讼，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共有如下资产已被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了财产保全：

(1) 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持有的平湖国用(2007)字第 21-325 号等 25 宗土地使用权、九龙山赛车的全部股权(即人民币 13,500,000.00 元出资额)、房地产开发的全部股权(即人民币

124,000,000.00 元出资额)、九龙山赛马的全部股权(即人民币 300,000.00 元出资额)、房亿置业的全部股权(即人民币 1,000,000.00 元出资额)、房尔置业的全部股权(即人民币 1,000,000.00 元出资额)、半岛置业的全部股权(即人民币 1,000,000.00 元出资额)以及港龙旅游的全部股权(即人民币 49,000,000.00 元出资额);

(2) 本公司子公司海洋花园名下未销售威尼斯小镇 555 套房屋的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本公司子公司九龙山开发名下圣马可酒店公寓 358 套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及游艇湾别墅 15 栋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

(3) 要求管委会协助扣留本集团全部应收管委会土地回收款。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097.86	100	136,097.86	100		136,097.86	100	136,097.86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6,097.86	/	136,097.86	/		136,097.86	/	136,097.86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36,097.86	136,097.86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6,097.86	136,097.86	136,097.8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36,097.86	136,097.86	1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71,446,859.47	99	406,554,423.23	17		2,134,297,429.21	98	406,554,423.23	1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659,243.59	1	5,171,037.78	33		15,659,243.59	1	5,171,037.78	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11,705.98	1	16,411,705.98	100		16,411,705.98	1	16,411,705.98	100	
合计	2,403,517,809.04	/	428,137,166.99	/		2,166,368,378.78	/	428,137,166.99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九龙山开发	854,596,794.16	8,545,967.94	1%	根据预计可收回的金额计提
北方证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南景运	196,451,907.25	1,964,519.07	1%	根据预计可收回的金额计提
海航创新香港	188,242,260.10	1,882,422.60	1%	根据预计可收回的金额计提
海南海创	145,118,763.00	1,451,187.63	1%	根据预计可收回的金额计提
海洋花园	142,758,776.40	1,427,587.76	1%	根据预计可收回的金额计提
九龙山投资	327,217,009.21	45,033,789.49	14%	根据预计可收回的金额计提
康融基金	85,010,840.00	850,108.40	1%	根据预计可收回的金额计提

上海茂麓	70,026,938.39	700,269.38	1%	根据预计可收回的金额计提
广发证券	56,760,722.06	56,760,722.0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德恒证券	46,600,000.00	46,6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三毛	41,162,848.90	41,162,848.9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九龙山赛马	17,500,000.00	175,000.00	1%	根据预计可收回的金额计提
合计	2,371,446,859.47	406,554,423.2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286,768.14	62,867.67	1%
1 至 2 年	4,733,672.60	473,367.26	10%
2 至 3 年	8,000.00	4,000.00	50%
3 年以上	4,630,802.85	4,630,802.85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659,243.59	5,171,037.7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九龙山开发	往来款	854,596,794.16	一年以内及二到三年	37	8,545,967.94
北方证券	存出保证金	200,000,000.00	三年以上	9	200,000,000.00
海南景运	往来款	196,451,907.25	一年以内	8	1,964,519.07
海航创新香港	往来款	188,242,260.10	一年以内及一到两年	8	1,882,422.60
海洋花园	往来款	142,758,776.40	一年以内	6	1,427,587.76
合计	/	1,582,049,737.91	/	68	213,820,497.3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73,767,498.76		773,767,498.76	773,767,498.76		773,767,498.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838,908.40		6,838,908.40	6,838,908.40		6,838,908.40
合计	780,606,407.16		780,606,407.16	780,606,407.16		780,606,407.1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航创新香港	28,682,593.76			28,682,593.76		
上海茂麓	41,384,905.00			41,384,905.00		
海南景运	623,000,000.00			623,000,000.00		
九龙山赛马	700,000.00			700,000.00		
海洋花园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773,767,498.76			773,767,498.7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家居装饰	5,000,000.00									5,000,000.00	
小计	5,000,000.00									5,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龙佑旅行社	1,838,908.40									1,838,908.40	
小计	1,838,908.40									1,838,908.40	
合计	6,838,908.40									6,838,908.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285,000.00	3,120,155.7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285,000.00	3,120,155.7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8.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74,733.39	
合计	-4,574,024.6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郭亚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